

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程序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特質，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管理層負責，聯同本集團營運附司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減低財務風險。本集團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合適措施。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多個國家營運，故此承受外幣兌換港元之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及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收款及付款均為港元、美元、歐元或人民幣。本集團透過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訂立遠期合約或以即時對沖方式，盡量減低外匯風險，且不維持重大長倉。本集團定期檢討對沖政策。

本公司若干資產乃以美元計值，但由於港元匯率與美元掛鈎，外匯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

集團餘下的資產和負債主要以集團公司的功能性貨幣呈列，因此集團不承受重大外匯風險。

(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產生自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租金按金、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2017年3月31日，所有銀行結存及銀行存款均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租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乃來自信貸記錄良好之交易對手。此等交易對手並無違約記錄。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定期考慮客戶之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對彼等進行信貸評估，亦定期檢討信貸限額運用情況。向零售客戶作出之銷售以現金或以主要信用卡支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發現嚴重超出信用限額之情況，管理層預期不會因此等交易方未能償付欠款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應收賬款於發票日期後90天內到期。於2017年3月31日，應收賬款總額中86.9%（2016年：99.6%）須於90天內支付。所面對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賬款所面對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披露資料載於附註16。

(iii)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裕現金及適當充裕且還款期不同以減輕任何年度承受再融資風險之可用已承諾信貸融資額，以提供營運資金、派付股息、進行新投資及平倉（如需要）。本集團有穩定經營業務現金流入及充足財務資源，以為其業務及日後擴充提供資金。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主要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462,683,000港元（2016年：431,655,000港元），主要於3個月內到期。

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v)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由重定計息資產或負債息率之時差所引致。本集團大部分計息資產為短期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有關詳情披露於附註18。由於任何合理利率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構成重大變動，故並無呈列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透過管理賬齡組合及選擇定息或浮息工具，以控制利率風險。

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訂有政策，維持穩健資本基礎，以保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以及日後業務增長。本集團資本指股東權益總額。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有淨現金水平（總借貸低於現金及銀行結存）。

本集團以槓桿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與其他業內人士一致。槓桿比率以總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因本集團並沒有借貸，槓桿比率不適用。

3 公平值估值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2017年3月31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於2017年3月31日

	第1層 港幣千元	第2層 港幣千元	第3層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資產				
用於對沖之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217	—	217
總資產	—	217	—	217
負債				
用於對沖之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80	—	80
總負債	—	80	—	80

3 公平值估值 (續)

於2016年3月31日

	第1層 港幣千元	第2層 港幣千元	第3層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資產				
用於對沖之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63	—	63
總資產	—	63	—	63
負債				
用於對沖之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16	—	16
總負債	—	16	—	16

遠期外匯已按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遠期外匯兌換率計量公平值。

在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期間內，所有層之間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並沒有轉撥。

估值技術在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期間內並沒有發生轉變。